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七百八

兵部

行園

南苑行園

木蘭行園一

南苑行園○

南苑在永定門外。距都城二十里。周垣百二十里。繚垣為門凡九。正南曰南紅門。東南曰迴城門。西南曰黃邨門。正北曰大紅門。稍東曰小紅門。正東曰東紅門。東北曰雙橋門。正西曰西紅門。西北曰鎮國寺門。大紅門內為

更衣殿

大殿。小紅門。西南為舊衙門。

行宮。鎮國寺門內為新衙門。

行宮。南紅門內為南衙門。

行宮。黃邨門內為圍河。

行宮。瞭鷹臺在南海子內。高六丈。徑十九丈有奇。

圍徑百二十七丈。圍河有九十四泉。又一畝泉。有二十三泉。有五海子。○設四品總領一人。五品防禦八人。六品苑丞。食八品俸。六人。未入流苑副十三人。驍騎校二人。領催十名。馬甲九十名。設海戶一千六百名。各給地二十四畝。○凡

南苑行圍。統圍大臣督八旗統領等。各率所屬官  
兵先莅圍場布列。鑲黃正白。鑲白正藍。四旗以  
次列於左。正黃正紅。鑲紅。鑲藍。四旗以次列於  
右。兩翼各建纛以為表。兩哨前隊用兩白。兩協  
用黃。中軍用鑲黃。既合圍。

皇帝親御弓矢。莅圍所。各獸萃集。

皇帝親射後令

御前大臣侍衛隨射。如有軼獸。令隨圍官兵追射。以  
射中者記諸冊。行圍畢。

聖駕還

行宮賞賚有差。○道光十八年

論京師南苑為我朝肄武之地。皇子皇孫亦於此講武習勤。操練弓馬。家法相承。垂諸久遠。斷不可廢之典。乃近年來圍場牲畜甚屬寥寥。此皆管理不善之故。試思牲畜以草木為淵藪。若叢林疊草。翦伐過甚。既無藏匿養育之所。又有盜賊偷竊之虞。必至圍獵之時。一無牲畜。尚復成何事體。且扈從各官。有例應攜帶烏槍者。此外影射偷打牲畜。必有其人。藐視法度。可惡之至。即皇子跟隨人等所帶槍數。向來亦無定限。難以查考。嗣後苑內草木。應如何禁止砍伐。扈從

各官及皇子跟隨人等。應如何設法稽查。酌定限制。著御前大臣軍機大臣會同管理奉宸苑大臣。妥議章程具奏。○又

諭。前降旨飭令御前大臣等會議南苑章程。茲據該大臣等妥議具奏。嗣後凡遇臨幸之時。除健銳火器二營。派出進班兵一百名。仍照例攜帶排槍一百杆外。所有御前乾清門侍衛內兼御鳥槍者。准各帶鳥槍一杆。統於派出隨圍後。查明確數。先行知照御前大臣總理行營大臣等。以備稽查。虎槍營之御鳥槍十人。仍准各帶鳥槍一杆。向有獵打牲畜野鴨之事。著

一併禁止。以杜影射。此外扈從官員人等。概不准攜帶。屆期由御前大臣總理行營大臣詳細稽查。僕查有私帶鳥槍之員。立即指參懲辦。至阿哥等學園時應用鳥槍。及諳達所帶鳥槍。每阿哥名下止准各帶五杆。仍由該門官兵稽查。並責成隨往之總諳達散秩大臣管理南苑大臣隨時查察。所有隨帶人等。均不准施放火槍。濫射牲獸。僕聞有施放槍聲。即時查拏究辦。苑內開墾地畝過多。秦養草束。不敷刈割。著該管大臣將現種地畝詳查。四至丈尺。有無浮開等弊。仍責成三旗苑丞總領章京及九門章京率同兵

丁。查有私扒根植之人。立即懲辦。並著隨時酌量有可拋荒之地。陸續拋荒。以符舊制。○又

諭。向來南苑行圍。麋鹿繁多。近二十年來。麋隻稀少。著盛京將軍於每年解送鹿隻之便。將活麋十餘隻。或二十餘隻。一併解交。○又

諭。昨降旨飭令載銓裕誠將南苑新舊開墾地畝。何人任內開墾若干等情。分析詳查。據實具奏。茲據查明開單呈覽。南苑為講武重地。自應培種林木。廣畜牲獸。斷不宜增墾地畝。該管大臣等受人慫恿。妄變舊章。其未經奏明率行辦理者。固屬有意蒙蔽。即已經



奏明者。特為既有案據。豫占地步。更屬取巧。厥罪尤重。朕不難按照各員先後所管年分。概行治罪。惟歷年廢弛已久。該管大臣等或經身故。或經解任。辦理轉未能平允。著加恩自奉旨之日為始。予限二年。其曾經管理各員及已故各員子孫。飭令將各該任內租墾各戶口。陸續給予贍養資本。諭令遷移。務使所開各地畝。盡行拋荒。亦不准稍有逼勒。致令失所。至此二年內地租銀兩。著加恩豁免。並著奉宸苑刊刻謄黃。徧行曉諭。如限滿未能拋竣。或致別滋事端。朕必將其人或其子孫從重治罪。決不寬貸。○二十二

年

諭南苑為我朝肄武之地。豈容隨扈官員兵役人等。任意馳驅。獵取牲畜。昨朕偶爾登樓眺望。迤北蒙古包一架。帳房數架。該處有來往乘騎馳騁之人。所獲兔隻。攫取而歸。本日詢問御前大臣。知係額駙德木楚克扎布住宿之所。行宮密邇。例禁綦嚴。該額駙初次當差。不知謹飭。任令屬下人等肆意妄為。著交該衙門議處。此外必有私行弋獵之人。實屬大膽。可惡。可恨。嗣後著責成八旗護軍統領。屆時於行宮附近地方。各按應駐方位。環列周查。並各飭官弁認真稽查。

不論大小官員軍民人等。如有違例獵取牲畜者。立  
即稟明該管官叅辦。並著總理行營大臣及管理奉  
宸苑王大臣。不時遠近巡察。毋稍疏懈。不准瞻徇情  
面。代人受過。致蹈欺罔。至南苑為駐蹕禁地。理應嚴  
肅。以昭慎重。近聞來往行人。頗有由各門內取徑出  
入者。著管理奉宸苑王大臣。出示嚴禁。時加訪查。不  
得視為具文。致干咎戾。並著南苑各門各錄一通。永  
遠遵循。○咸豐元年

諭。御史嵩齡奏請開墾南苑閒田一摺。南苑為我朝肄  
武之地。春秋蒐獮。藉以習勞。

祖制昭垂。具有深意。該御史係屬旗人。既知從前有禁止開墾之

旨。何以冒昧具陳。但見小利。罔顧大體。所奏實屬鄙陋。嵩齡著交部議處。○同治元年

諭。前據御史劉有銘奏請開墾南苑荒地。當經降旨。令管理奉宸苑王大臣會同戶部派員履勘。並令該王大臣妥議具奏。茲據醇郡王等奏。酌議召募佃戶。開墾南苑拋荒地畝情形。請旨辦理等語。南苑為我朝肄武之地。

列聖疊降諭旨。禁止私墾。

聖訓昭垂。舊制豈宜輕改。現據該王大臣查明每年招佃徵租。為數無幾。未便因小利而違

成憲。致於體制有乖。所有開墾南苑地畝。著毋庸議。

木蘭行圍。

木蘭圍場在熱河北。介蒙古部落中。川原回互。其地周一千三百餘里。南北二百餘里。東西三百餘里。東北為翁牛特界。東及東南為喀喇沁界。北為克什克騰界。西北為察哈爾正藍旗界。正南迤西為豐甯縣界。迤東為承德府界。圍場四面樹柵界別內外。八旗營房各一。北之東為鑲

黃旗在奇卜楚高。駐防兵三十名。東之南為正  
白旗。在納林錫爾哈。駐防兵三十名。正南迤西  
為鑲白旗。在什巴爾臺。駐防兵一百名。南之東  
為正藍旗。在石片子。駐防兵三十名。北之西為  
正黃旗。在錫拉扎巴。駐防兵一百名。西之北為  
正紅旗。在扣肯托羅蓋。駐防兵一百名。西之南  
為鑲紅旗。在蘇木溝。駐防兵一百名。南之西為  
鑲藍旗。在海拉蘇臺。駐防兵一百名。四圍各設  
卡座。分司稽查。鑲黃旗卡座八。曰賽罕莫鐸。曰  
賽罕。曰齊布楚特色沁。曰綽什海。曰阿魯色爾。

曰霍賴。曰英額。曰巴圖爾。正白旗卡座七。曰巴  
掄坤兒。曰齊爾伯庫。曰烏拉岱。曰沙爾開海。曰  
納林西爾嘎。曰格爾齊老。曰幌海梁頂。鑲白旗  
卡座七。曰博多克。曰瑪尼圖。曰什巴爾臺。曰卓  
蘇。曰嘎海雅圖。曰樺皮溝。曰納爾蘇圖。扎布。正  
藍旗卡座七。曰伊遜。曰罕特莫爾。曰查幹扎布。  
曰穆壘喀爾沁。曰穆壘喀爾沁色沁。曰脈勒都  
爾呼。曰脈勒都爾呼昂阿。正黃旗卡座八。曰古  
爾板拜察東。曰古爾板拜察。曰沙爾扎布色沁。  
曰沙爾扎布。曰沙勒克。曰納爾蘇圖。霍碩。曰扣

肯托羅蓋。曰莫霍爾伊扎爾。正紅旗卡座七。曰  
布哈諾爾。曰徹古爾臺。曰蜘蛛山。曰瑪尼圖布  
拉克。曰阿爾薩朗鄂博。曰察漢布爾噶蘇臺。曰  
哈朗貴。鑲紅旗卡座七。曰嘎拜。曰榆樹溝。曰海  
拉蘇臺。曰姜家營。曰燕子窩。曰霍勒博勒集。曰  
哈朗貴。鑲藍旗卡座七。曰鄂通。曰珠爾嘎岱。曰  
布格。曰蘇克蘇爾臺。曰斤松溝。曰博羅哈達。曰  
卓蘇。共設立五十八處。其內英額河圍場十處。  
曰胡曾蘇臺。曰色爾。曰古爾板坤堆。曰巴爾圖。  
曰珠爾。曰岳樂。曰巴顏莫敦。曰英圖。曰巴顏溝。



曰摩爾根烏里雅蘇臺。又烏拉岱河圍場十一處。曰布東圖。曰溫都爾華。曰納爾蘇臺。曰巴顏布爾噶蘇臺。曰巴雅爾額爾滾郭。曰威遜格爾。曰嘎海雅圖。曰克呼。曰沙爾諾海。曰阿南達。曰哈拉楚古爾蘇。又罕特木爾河圍場一處。曰罕特木爾。又布敦河圍場七處。曰搭里雅圖。曰古爾板什納。曰察漢扎布。曰庫庫哈達。曰愛林。曰巴顏喀喇。曰永定莽喀。又伊遜河圍場九處。曰坡賴。曰莫爾根經奇呢。曰多們。曰碧圖色里。曰達顏德爾集。曰德爾集。曰阿濟格鳩。曰古爾板。

曰巴顏錫納。又伊遜薩勒巴爾河圍場三處。曰  
哈達圖扎布。曰圖們索霍圖。曰們都阿魯。又案  
巴究河圍場四處。曰額勒蘇什納。曰庫爾圖察  
漢。曰沙喇德布僧。曰教倫索霍圖。又僧機河圍  
場三處。曰僧機圖。曰察漢什呼。曰僧機烏里雅  
蘇臺。又伊瑪圖河圍場六處。曰布都爾。曰永安  
泮。曰教爾吉呼哈達。曰巴達爾呼。曰永安泮色  
沁。曰巴顏圖庫木。又吉蘭烏里雅蘇臺河圍場  
九處。曰英圖。曰哈倆爾。曰齊老圖色沁。曰哈喇  
瑪拉嘎。曰明安阿巴圖。曰薩達克圖。曰孟魁。曰

巴顏托羅蓋。曰哈拉諾海。又布格河圍場一處。曰布格哈朗貴。又庫爾齊勒河圍場八處。曰珠爾嘎岱。曰霍賴郭勒。曰哈朗貴。曰按吉。曰幌郭洛鄂博。曰巴顏莽喀。曰圖爾根伊扎爾。曰沙勒党。共圍場七十二處。○設三品總管一員。四品左右翼長各一員。五品章京八員。驍騎校八員。駐防八旗滿洲蒙古兵丁八百名。每兵一名。給地一頃二十畝。又鑲黃正黃正紅三旗兵丁。駐都呼岱口後興安等處。地冷難以耕種。改給乳牛三頭。每三十頭各給犍牛一。羊三十。○行圍

扈從官兵先期由總理行營王大臣奏請嚮導  
官一人率嚮導官兵先行宗人府內閣部院司  
寺奏請

欽點扈從王公大臣官員八旗護軍統領請

命統領一人營總三人其隨扈

御用輜重參領二員護軍十五名司輜重參領三員  
護軍二十四名領三旗森參領一員護軍八名  
建幔城參領八員護軍八十名頓營幔城參領  
二員護軍三十名司蒙古卡座參領二員護軍  
二十名卡座參領四員護軍百名守宿衛帳房

參領十九員。護軍百九十名。司警驛帳房參領  
八員。護軍百四名。護軍參領二員。護軍二十名。  
司市參領二員。護軍八名。司刈草參領一員。護  
軍十五名。三旗虎槍營總領各二員。虎槍長七  
名。副長九名。虎槍兵百六十名。學習虎槍四十  
名。由八旗酌委奏

聞。理藩院行文札薩克王公等。選派獵兵。喀喇沁翁  
牛特兵共一千名。教漢兵五十名。科爾沁兵一  
百名。巴林克什克騰兵共一百名。又喀喇沁進  
哨槍手六名。隨從槍手十名。打鹿槍手四十名。

哈瑪爾三十名。巴林槍手二十六名。喀喇沁土  
默特翁牛特等。出車二百餘輛。又索倫善獵人  
三十名。察哈爾巴爾呼善獵人八十名。其蒙古  
諸王公台吉應隨圍者。均豫期祇候。○布圍用  
蒙古一千二百五十人。

皇帝先駐看城。圍中以大黃纛為中樞。兩翼左正白  
右正紅。兩翼前各以一藍旗為前哨。前哨進後  
隊以次隨發。由遠而近。繞圍場兩翼前各數騎  
擁纛飛馳。會於看城圍合。

皇帝出看城。佩橐鞬。具弓矢。莅圍所。各獸羣集。

皇帝引弓射後令

御前大臣侍衛隨射。如有逸出圍外者。許官兵追射之。命中者記諸冊。圍中有熊虎諸猛獸。則管圍大臣遣侍衛馳報看城。

皇帝策騎親至其處。命虎槍官兵掩殺。或

御神槍及弓矢立墮之。圍中麋鹿過多。則開一面放之。○蒙古王公等隨圍班次。內札薩克四十九旗。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塔布囊分三班。

御前行走及

乾清門行走之王公台吉額駙等分兩班。閒散行

走之額駙分三班。喀爾喀四部及青海之王公台吉分四班。皆隨圍。

木蘭其未分班之額魯特王公等。聽其前來請

安。喀爾喀四部未出痘之王公等。以墨爾根十人隨圍。由定邊左副將軍酌派。○康熙四十二年。建行宮於熱河。曰

避暑山莊。自古北口至熱河。

聖駕頓宿之所。曰巴克什營。曰兩間房。曰王家營。曰常山峪。曰喀喇河屯。自熱河至圍場。曰中關。曰波羅河屯。曰張三營。皆有



行宮。○五十八年

諭。朕於騎射。哨鹿。行獵等事。皆自幼學習。稍有未合式處。侍衛阿舒默爾根。即直奏無隱。朕於諸事。諳歷者。皆阿舒默爾根之功。迄今猶念其誠實忠直。未嘗忘也。朕自幼至今。凡用鳥槍弓矢。獲虎一百三十五。熊二十。豹二十五。狝狝。獾十。麋鹿十四。狼九十六。野豬一百三十二。哨獲之鹿。凡數百。其餘圍場。隨便射獲諸獸。不勝紀矣。朕曾一日內。射兔三百一十八。若庸常人。畢世亦不能及此一日之數也。朕所以屢諭爾等者。以爾等年少。宜加勤學。凡事未有學而不能者。

朕亦不過由學而能。豈生而能者乎。○六十一年

諭。從前曾有以朕每年出口行圍勞苦軍士條奏者。不知國家承平雖久。豈可遂忘武備。前噶爾丹攻破喀爾喀。並侵擾我內地。札薩克至烏蘭布通。朕親統大兵征討。噶爾丹敗走。後又侵犯克魯倫。朕統兵三路並進。至昭莫多。勦滅之。今策妄阿剌布坦無端侵犯哈密地方。朕徵發阿爾臺及巴里坤兩路兵進勦。策妄阿剌布坦聞之。心膽俱碎。乃遣策零敦多布等潛往西藏劫掠。毀壞寺廟。土伯特地方已被殘盡。朕又遣大兵前往。擊敗策零敦多布等。復取西藏。救土伯

特於水火之中。我兵直抵西藏。立功絕域。此皆因朕  
平時不忘武備。勤於訓練之所致也。若聽信從前條  
奏之言。憚於勞苦。不加訓練。又何能遠至萬里之外。  
而滅賊立功乎。爾等諸臣咸宜知之。○乾隆六年

諭。古者春蒐夏苗秋獮冬狩。皆因田獵以講武事。我朝  
武備。超越前代。當

皇祖時。屢次出師。所向無敵。皆因平日訓練嫻熟。是以  
有勇知方。人思敵愾。若平時將狩獵之事廢而不講。  
則滿洲兵弁習於晏安。騎射漸至生疏矣。

皇祖每年出口行圍。於軍伍最為有益。而紀綱整飭。政

事悉舉。原與在京無異。至巡幸口外。按歷蒙古諸藩。加之恩意。因以寓懷遠之略。所關甚鉅。

皇考因兩路出兵。現有徵發。是以暫停圍獵。若在撤兵之後。亦必舉行。況今昇平日久。弓馬漸不如前。人情狃於安逸。亦不可不加振厲。朕之降旨行圍。所以遵循

祖制。整飭戎兵。懷柔屬國。非馳騁畋游之謂。至啟行時。朕尚欲另降諭旨。加恩賞賚。令其從容行走。亦不至苦累兵弁。朕性耽經史。至今手不釋卷。游逸二字。時加儆省。若使逸樂是娛。則在禁中縱所欲為。罔恤國

事。何所不可。豈必行圍遠出耶。將此曉諭知之。○又諭。朕行圍回京之後。恭閱

太宗文皇帝實錄內載。昔

太祖時。我等間。明日出獵。即豫為調鷹蹴毬。若不令往。泣請隨行。今之子弟。惟務出外游行。閒居戲樂。在昔時。無論長幼。爭相奮勵。皆以行兵出獵為喜。爾時僕從甚少。人各牧馬被鞵。析薪自爨。如此艱辛。尚各為主效力。國勢之隆。非由此勞瘁而致乎。今子弟遇行兵出獵。或言妻子有疾。或以家事為辭者多矣。不思勇往奮發。而惟耽總室家。偷安習玩。國勢能無衰乎。

此等流弊。有關於滿洲風氣。是以蒙

太宗文皇帝諄切訓諭。朕此次行圍。諸王大臣中竟有  
耽戀室家。託故不願隨往者。朕已為姑容。亦不必明  
指其人。夫行圍出獵。既以操演技藝。練習勞苦。尤足  
以奮發人之志氣。乃滿洲等應行勇往之事。若惟事  
偷安。不知愧恥。則積習相沿。實於國勢之隆替。甚有  
關係。嗣後儻有不知悛改。仍蹈前轍者。朕斷不輕為  
寬宥。可徧行傳諭。諸王大臣及官兵人等知之。○十

六年奉

旨。今歲木蘭行圍。即至多倫諾爾。程途稍遠。隨往之侍

衛參領護軍。及各執事人。著照六年木蘭行圍之例。加恩賞賚。○二十四年。建

行宮於濟爾哈朗圖。每歲

聖駕行圍。由崖口入。則

回鑾由濟爾哈朗圖。由濟爾哈朗圖入。則

回鑾由崖口。率以為例。○二十七年。建

行宮於濟爾哈朗圖之北阿穆呼朗圖。○三十七年。

高宗純皇帝幸木蘭行圍。是年定圍數十五。○五十年。諭八旗滿洲官兵內行圍熟諳之人無幾。嗣後隨宜各

處出派四十名。隨從輕騎隨圍學習行走。欽此。遵旨議定。健銳火器二營。各出派八人。八旗護軍營。出派二十四人。共出派四十名。於官兵內擇其年壯技優馬上熟練者。每年輪班出派。隨同後撥官兵同往熱河學習行走。○五十六年。奉旨。嗣後駐蹕熱河。著停其放地禁。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七百九

兵部

行圍

約爾濟圍場

木蘭行圍二

盛京行圍

素

嘉慶六年

諭。今秋往木蘭行圍。大營所用車輛及除道成梁等事。皆需民力。此次大水所淹。豈止數十州縣。秋禾無望。若重費民力。予心不忍。我

皇考自乾隆六年始行秋獵。今年雖係六年。尚在

皇考三周年內。遠行射獵。終非所宜。朕意今秋停止巡

幸。諸臣其速議以聞。○七年

諭。木蘭行圍。為秋獮大典。我朝

家法昭垂。舉行已久。所以習勞肄武。款洽外藩。况行圍  
不過十餘日。仍照常辦事。看本。非若前代之盤游。畋  
獵可比。若以行圍為從事游觀。則朕駐蹕圓明園。如  
附近之清漪。靜明。靜宜各園。較之避暑山莊。更為清  
愜。人情好逸。惡勞。孰不樂深居簡出。朕特因典禮所  
關。

祖

宗成憲具在。不敢自朕而稍形怠曠。是以本年春間。即  
降旨舉行秋獮。乃汪承霈於前日召見時。面奏順天

府屬雇車掣肘。咨商直隸總督協濟車輛。已露為難之意。昨又具摺奏請停止行圍。據稱本年麥收分數稍減。民力不無拮据。並稱

高宗純皇帝臨御六年。始舉秋獮。今親政甫及四年。即再緩一二年舉行。亦不為遲等語。殊不成話。向來蹕路所經。除道成梁等事。均有例給經費。從無累及閭閻之事。此次直隸麥收。據熊枚奏稱。通省牽算實有七分。不為歉薄。若如汪承霈所言。則必待十分豐收。方可舉行秋獮乎。上年偶因雨水盛漲。道路橋梁間多衝塌。降旨停止。此係非常潦災。萬不得已之事。豈

可引為常例。屢事展期。何以取信外藩諸部耶。且摺內有本年春間兩次謁

陵差務已形絡繹之語。尤屬紕繆。豈有愛惜勞費。並欲朕將春秋展謁大典。亦因之疏曠乎。至協濟車輛一節。汪承霈面奏後。當即降旨詢問熊枚。本日據熊枚覆奏。此次順天府應雇長車。直隸各屬除照向例幫價四千兩外。加增銀一千兩。解交大宛兩縣就近雇備等語。是順天府此次雇覓車輛。直隸有增貼銀一千兩。自不致辦理維艱。而朕於應行裁減之處。已飭所司大加刪減。更可節省。況從前順天府按例雇辦

車輛。本有舊定章程。所有此次行圍應用車輛。著順天府照例雇辦。若實有礙難辦理之處。著汪承霈等詳細分析。據實覆奏。儻經費不敷。亦不妨奏明請旨。毋得因循疲玩。再有推諉。○又

諭給事中魯蘭枝奏本年木蘭行圍請旨展期一摺。實屬不知我國家典故。行圍之事。在前朝則為盤於游畋。在本朝敬因

家法。昭垂。舉行已久。凡以習勞肄武。款洽外藩。

祖

宗成憲具在。朕所以必當遵守。前經降旨甚明。毋庸一

一申諭。即就該給事中摺內指陳各條而言。亦斷不能因此遽停秋獮大典也。如所稱本年麥收不足六七分之數。現在麩價仍貴等語。直隸麥收。前據熊枚奏。通省實有七分。即間有歉薄之區。牽算不滿七分。亦總在六分以上。若如該給事中所言。豈必待十分豐收之歲。方可行圍乎。又據稱物價倍之又倍。物力艱且益艱一節。國家生齒日繁。物力艱難。勢所必至。固不因行圍而物價頓增。亦豈因停圍而遽能平減耶。再該給事中慮及近日錢價增昂。更與行圍無涉。此事朕未嘗不多方調劑。或加卯鼓鑄。或搭放俸餉。

總未能減落。推原其故。皆由年來所發內帑過多。輾轉流通。以致銀價日賤。錢價日增。即現在有軍務省分。因鼓鑄稀少。錢價亦多昂貴。此近日情形。大率如此。亦不必因停園。即驟能平價。至隨園官員兵丁。向例俱賞給幫銀。並豫支俸餉。用示體恤。豈伊隨從需費。而家中即無需食耶。至謂草價稍貴。幾文錢。此乃瑣屑細故。朕即因此降旨停園。有是理乎。該給事中。所稱展至明歲。或展遲一月。於中秋節後啟鑿。其時秋氣晴霽。道路橋梁。易於集事等語。上年秋間。即因雨水過多。降旨停止秋獮。本年七月內。若果雨勢稍

大差探道路橋梁艱於行走。是必改期八月。儻八月  
內仍復陰雨泥濘。亦必降旨停止。朕非剛愎自用不  
聽人言之主。斷無執意必行之事。又何待該給事中  
總總過慮耶。總之魯蘭枝此摺。不過藉此謬附於昔  
人諫獵章奏。而並不權事理之能行與否。甚屬邀譽  
沽名。若不降旨宣諭。伊等又必以為疏入留中不報  
矣。書官之言必當聽。若不經之贅說。朕亦不肯沽納  
諫賢主之名聽而用之也。魯蘭枝原摺著擲還。又

奉

旨。特添設副都統一員。駐紮唐三營。著令專管圍場事



務嗣後如有一切應奏應行及揀選官員挑補兵丁等事。即由該副都統自行辦理。毋庸熱河副都統兼管。○八年

諭國家承平。不忘肄武。每歲木蘭行圍。簡蒐軍實。兼以綏懷藩服。意至深遠。我

聖祖仁皇帝在位六十餘年。歲時出口行圍。著為恆典。朕恭閱

高宗純皇帝實錄內載雍正四年

世宗憲皇帝諭旨。以校獵講武一事。朕年來未一舉行。庸劣無知之員。及怠惰不堪之兵丁。頗有以朕之不

往為是者。此皆愚賤之人偷安自便。不知大體之論。國家武備關繫緊要。朕欲俟經理政事悉皆得宜。即當於農隙之時。躬行獮狩之禮。欽此仰見

世宗憲皇帝垂諭諄諄。雖未及親舉行圍。而訓練滿洲之意。未嘗一日忘也。我

皇考高宗純皇帝敬承

世德。每歲舉行秋獮大典。自平定西域以來。新疆諸部絡繹來庭。其中多有係生身者。每於山莊展覲

聖製避暑山莊後序。以後世子孫當無忘

家法。習武木蘭。後人如忘此言。則與國休戚之大臣。以

及骨鯁忠直之言官。隨時進諫。

訓辭。恥摯。不啻命耳。提朕纘紹。

丕基。若於行園舊典。竟不率由。而蒙古藩王及新疆諸部。曾不加之款洽。聯為一體。是不能仰體。

祖

考之心以為心。實愧且懼。設云事近游觀。殊不知盤於遊畷。古人示戒。原為侈耳目之娛。今則習勞舉典。正由不自暇逸。如果以暇逸為事。則御園憩賞之處。較之塞外山莊。清勝迥殊。更何耽戀於彼。况蹕路所經。設遇雨水泥濘。跋涉維艱。人情莫不好逸惡勞。朕何

獨好為此舉乎。且朕日以肄勞講武為訓。而近日八  
旗官員於騎射尚多不能嫻熟者。若竟停止行圍。伊  
等更日事恬嬉。漸忘本務。何以仰承

列聖教養之盛心。朕實不敢出此。亦不忍不遵

皇考屢次教導之

聖諭。著將此旨明白宣示。俾共知朕意。○又

諭。本日朕詣獅子園閱摺辦事。茲園為

皇祖世宗憲皇帝在藩邸時。恭侍

聖祖仁皇帝來至熱河。特建斯園。以資憩息。並蒙

聖祖仁皇帝親臨御膳。

宸翰昭垂我

皇祖亦常親書墨寶輝耀檐楹迨

皇考巡幸熱河每逢

躬詣獅子園疊見吟詠今瞻仰

奎章敬思

列聖貽謨締建山莊永垂堂構實為吉祥福地從前

聖祖仁皇帝歲時舉行秋獮著為恆典我

皇祖在位十三年雖未出口行園而登極以前屢經隨

扈且恭讀

皇考避暑山莊後序敬述

皇祖面諭曰。予之不往避暑山莊及木蘭行圍者。蓋因  
日不暇給。而性好逸。惡殺生。予之過後。世子孫當習  
武。木蘭毋忘。

家法我

皇考高宗純皇帝欽承

世德。每歲校獵木蘭。久而弗懈。

垂訓尤詳。朕纘紹

鴻圖。亦惟式循

前典。罔敢或渝。今山莊內

永佑寺。恭奉

聖祖

世宗

皇考神御。

心源默契。優渥長存。萬世子孫。當繼繼承。弗忘。

先烈。蓋我國家。詰武綏遐。意至深遠。木蘭行圍。實歲時  
典禮所繫。並非前代游獵可比。如以為游觀之娛。則  
長途跋涉。策騎辛勤。較之京師御園清適。勞逸迴殊。  
何可娛樂。然以無可娛樂。而遂憚勤勞。朕實不敢出  
此也。著將朕敬承。

祖

考肄武習勞有舉莫廢之至意。再行明白宣示。通諭中外。俾衆共知。○又

諭木蘭圍場。為上塞神皋。水草豐美。孳生蕃富。我聖祖仁皇帝。肇舉行圍。著為令典。

世宗憲皇帝在位十三年。雖未出口行圍。曾

特降諭旨。以後世子孫。當習武木蘭。毋忘

家法。

皇考高宗純皇帝。欽承

世德。歲時秋獮。肄武習勞。綏懷藩服。

垂諭諄諄。萬世所當法守。朕續紹



丕基式循

前典。上年即躬親獮獵。今歲邪匪全平。諸事順序。又喜雨暘時若。年穀順成。朕駐蹕避暑山莊。藩部絡繹來庭。近日氣候晴和。正擬諏吉啟鑿。率領蒙古王公及八旗官兵以時講武。行慶施惠。詎本月上旬總管圍場副都統韋陀保呈報。今年圍內天氣較寒。水涸草枯。當即派丹巴多爾濟孟住滿珠巴咱爾等前往查看。伊等徧歷十圍察看。各該處水草雖不甚豐足。尚可駐營。惟鹿隻甚覺寥寥。此必係韋陀保現因所管圍場牲畜稀少。藉水草為詞。希圖掩飾卸罪。即伊等

前此所稱拏獲偷打牲畜各犯至二百餘名之多亦未可盡信。即其言實而已獲者已有二百餘名。未獲者更必加倍。彼時丹巴多爾濟等覆奏並經蒙古王公等合詞懇請停止行圍。朕總未允准。復派監放馬匹之王大臣綿循綿懿鄂勒哲依圖阿克東阿帶同韋陀保再行詳查。今將實在情形迅速具奏。茲據綿循等遵旨前往永安莽喀巴顏錫納塔里雅圖三圍查看。竟未見有鹿隻。與丹巴多爾濟等所奏相符。溯查乾隆五十七年以後。

皇考駐蹕熱河。

春秋增高。兼以連年哨內雨水過大。屢次停圍。自應生息蕃滋。倍加充拓。及朕於上年行圍時。鹿隻已覺無多。今歲竟至查閱十數圍。不見麋鹿之迹。殊堪詫異。聞近日該處兵民潛入圍場。偷取茸角。盜賣希獲厚利。又有砍伐官木人等。在彼聚集。以致驚竄遠颺。而夫匠等從中偷打。亦所不免。是以鹿隻日見其少。此皆由管理圍場大臣平時不能實力稽查。咎無可逭。本應將韋陀保從重治罪。姑念伊到任未久。不即加以嚴譴。著交部嚴議。其現任之圍場官員等。多係在彼年久之員。因循疏玩。一至於此。若不加以懲儆。則

日復一日。圍場幾於曠廢。尚復成何事體。著該部查取職名。按其在任年月。分別嚴加議處。並查明乾隆五十七年以後之歷任該管大臣及官員等。一併嚴議。因思從前鐵保曾經條奏。將圍場偷盜牲畜罪名寬減。以致無所儆懼。冒干禁令者多。著軍機大臣會同該部將鐵保所奏條例酌為改易。並將台斐音前此所奏圍場一切章程未盡詳悉之處。再行妥議。今歲圍場中既無鹿隻。業據王大臣及蒙古王貝勒等節次查明。朕若必執意行圍。蒙古藩部等扈獵辛勤。無由獻獲。朕亦難加之旌賞。即揆之講武肄勞。亦覺

有名無實。此次姑九蒙古王公等所請停止行圍。非朕本意也。至今歲既已停圍。該管圍場大臣等經朕此番嚴飭。務宜倍加謹慎。實力稽查。嚴拏偷鹿人犯懲治。來年朕巡莅熱河。必遵循

前憲。於中秋後即啟蹕。至木蘭行獵。亦斷不先期派員前往查看。如彼時鹿隻較前增多。自當將該管大臣及官員等量加獎勵。儻仍復稀少。必將伊等重治其罪。決不姑貸。所有此次豫備行圍之蒙古官兵等。仍著減半賞賜。○九年

諭。現在圍場副都統著裁汰。作為總管。嗣後圍場總管。

仍令熱河副都統管轄。將一切事件。照依從前之例兼管。○又

諭木蘭秋。猶行圍。所以肄武懷柔。我朝

家法相承。百有餘年。行之勿替。朕恪守

成憲。不敢廢弛。前年即敬謹舉行。見圍場鹿隻等項已

覺稀少。自不免有偷竊情弊。是以特設圍場副都統

嚴立章程。專職稽查。上年駐蹕熱河。特派員前往圍

場查看。鹿隻更形缺少。始停止行圍。並早經降旨以

本年必當進哨。飭令豫為查察。乃自夏間先後派滿

珠巴咱爾貢楚克扎布馳赴圍場閱看。均稱鹿隻仍

少。朕尚不深信。是以特命御前大臣拉旺多爾濟親往履勘。具奏情形無異。並據查奏。係因近年來砍伐官用木植之外。多有私砍者。並任令姦徒私入捕捉牲畜。以致鹿蹤遠逸。實屬不成事體。除另降諭旨查辦外。所有本年木蘭行圍。不得已仍著停止。○又

諭。嗣後圍場地方。不准再行砍伐木植。以杜影射私砍之弊。庶幾牲獸蕃多。永行秋獮大典。○十一年

諭。從前圍場內。因有偷取牲畜木植者。嘉慶七年。朕遣哨行圍。牲獸甚少。八年九年間。該副都統等以無牲獸奏聞。特派王大臣蒙古王貝勒詳查據實覆奏。此

皆由該副都統官員等疏懶積習。並未實心嚴查之所致。是以八年將該副都統官員等均行分別治罪示懲。因此八年未及進哨。且十年朕前往盛京。恭謁祖陵。亦未行秋獮大典。本年朕躬進哨行圍。牲獸甚多。看來管理圍場大臣官員尚知奮勉。嗣後務須帶領兵丁各加實心嚴查。圍場內牲畜孳生愈廣。如日久又復懈怠。仍充數當差。竟不實心嚴查。牲畜復至缺少時。朕必將該副都統總管官員等嚴加治罪。決不寬宥。○十三年

諭。綿恩等奏稱。因金蟬保攜鹿由左翼出圍。請將金蟬



保重責外。其管理左翼行圍綿德等分別請旨等語。今日朕在看城見鹿有十數餘隻。及至行圍止有一。二可知均係攜出。甚屬非是。嗣後帶蠹大臣管理行圍大臣等。務將該管行圍之官兵通行曉諭。務須齊整行走。將圍場內之牲畜嚴行圍獲。不可疏忽。以致脫失攜出。又

諭

本年哨內行圍。其蒙古行圍之官兵行走均不齊整。脫失牲畜甚多。且多爾濟墨爾根等馬上亦屬平常。竟不懂清語蒙古語。不遵王大臣之語。濫行行走。此係何說。該管王大臣起初如何出派。今行圍將及完

竣著施恩從寬免其治罪。將管理揀選多爾濟墨爾根之王大臣均著傳旨申飭。此後哨內行圍該管王大臣務將行圍之官兵嚴行管束。不可脫失牲畜。挑選多爾濟墨爾根時亦必須出派馬上好騎射能善清語蒙古語者。如再似此等圍行不齊馬上技藝平常之多爾濟墨爾根挑選並將該管王大臣一併治罪。決不寬恕。○十五年

諭朕此次巡幸木蘭舉行秋獮。連日圍場牲獸甚少。本日巴顏布爾哈蘇臺圍尤屬寥寥。詢之管圍大臣丹巴多爾濟等。據稱山岡上下多有人馬行迹。並有車

行軌轍。山巔林木亦較前稀少。從前朕隨

皇考高宗純皇帝屢次進哨。此數圍皆係長林豐草。牲畜最多之地。除田獵弋獲外。所放鹿隻動以千百計。何以至今情形迥異。自係圍場官員兵丁平素漫不查察。任聽附近民人及蒙古等私伐林木。潛偷牲畜。或徇情賄縱。均未可知。此地界居上塞。自康熙年間。經喀拉沁王獻作圍場。以供獮狩。為肄武綏藩之所。並非曠棄民田。與尋常苑囿不同。自應嚴行約束。禁止樵牧。乃該管之員。疏於典守。即謂表延遼闊。人馬經行。防範偶有未周。豈車輛往來亦竟毫無聞見。姑

念現未查獲實據。暫免深究。熱河都統毓秀前任副都統。係總理圍場之員。總管安福。係專管之員。及所屬官弁等。均著傳旨嚴行申飭。仍責令督率兵丁嚴密稽查。嗣後如再不留心管束。當加倍治罪。決不寬貸。至舊例圍場偷竊牲隻。砍伐木植者。拏獲按法懲治。罪名本不甚重。後經鐵保條奏改議從輕。又經台斐音奏明議改。較前稍重。無如玩法者多。日漸廢弛。著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將條例再行的數。應如何復舊加重之處。詳議具奏以聞。○又奉

旨。軍機大臣會同刑部議奏。私人圍場偷竊牲隻。砍伐

木植人犯罪名一摺。此等人犯潛入圍場。於牲獸木植私行偷竊。並竊取茸角。不可不嚴行禁止。該犯等多係圍場外附近居民及蒙古人等。該管官若查拏嚴密。自不致姦民屢干例禁。嗣後拏獲此等人犯如審係附近圍場外居民。將該管廳縣議處。如係蒙古。將該管札薩克議處。其如何立定處分。著原議軍機大臣會同該衙門詳議具奏。至圍場北柵外向有開設店鋪。自係該民人貪利。在彼窩竊茸角等項。亦應嚴行驅逐。此後相去柵口若干里方准開設之處。著一併議奏。○又

諭。圍場北柵外。民人開設店鋪。窩竊茸角一節。著交熱河都統直隸總督。確切查明。嚴行驅逐。並著該都統等。將此項店鋪。相去柵口若干里。方准開設之處。妥議具奏。欽此。遵

旨。奏准。距木柵三十里以內。所開店鋪。分別拆挪。並禁墾種地畝。○十七年奉

旨。本年圍內。牲獸甚少。在外獵得者居多。以此觀之。則非圍場內。孽生短少可知。若果孽生短少。當將安福治罪。今此次之牲獸稀少。皆由管蠹。管圍大臣。圍圍懈忽。並不指示所管侍衛官員。嚴加防守。以致牲獸

跑出。及朕進圍之前。領轟撤圍人等又不能嚴密。明係有心縱放。使圍外之人尚得跑牲。希圖邀幸得賞。著將本年管轟管圍大臣及蒙古王公等應得賞項俱著減半。其由京隨圍之管圍大臣侍衛官員等俱著罰俸半年。以示儆戒。嗣後四圍若再如此疏懈。牲畜稀少。必加重治罪。○二十一年

諭。木蘭圍場。自

聖祖仁皇帝肇開其地。歲時獮狩。講武詰戎。內外札薩克蒙古藩部王公等。素隄隨行。以將其忠君親上之

忱。

恩施優渥。

賚予屏藩。典至重也。我

皇考高宗純皇帝六十年率循弗替。

聖製避暑山莊後序。以木蘭行圍。繫於綏藩。肆武者至  
鉅。

垂訓後嗣。俾世世遵行。朕恪循

成憲。每歲舉行。既躬習勤勞。並以撫綏藩服。訓練軍伍。

此與

祖訓勿改衣裳騎射。同為我國家根本之計。

列聖詒謀。所當萬年遵守者。乃上年自熱河啟蹕之日。



綿課有雨水衝漫橋梁之奏。意圖停止進哨。特降旨將綿課革去御前大臣。示以罰懲。本年由京啟鑿以後。兼旬晴霽。乃又有以閏月節候較早。哨內寒冷為詞者。除御前大臣軍機大臣均無此言外。卿貳京堂及直隸道府內。頗有其人。此不獨欲以淆惑朕聽。且以阻撓衆志。是誠何心。直同背畔矣。此次進哨以來。風日暄和。毫無雨雪。現已行圍過半。氣候並未凝寒。本日特召見皇子御前大臣軍機大臣宣諭此旨。總之歲舉秋獮。係我朝

家法。必當永遠遵循。嗣後每遇進哨。大小臣工。概不准

以雨水寒冷為詞。妄生浮議。屆期如實有應行停減之處。朕自行降旨。儻有敢於嘗試。仍復造作浮言。希圖阻止者。則行圍之事。與行軍等。必將其人按軍法治罪。立正典刑。不稍寬貸。○道光三年奏定。承德府

屬地方民人。潛入圍場偷打牲畜。經圍場總管拏獲。即會同該州縣等查辦。該管都司守備千總把總等官。一年內失察在三案以內者。每案罰俸六月。至四案以上者。自第四案起。每案降一級留任。該管副將。一年內失察在三案以內者。免議。其至四案者。自第四案起。每案罰俸一

年。儻該員弁有能拏獲鄰汎打牲人犯者。每一案紀錄一次。拏獲本汎打牲人犯者。每二案紀錄一次。○又奏定圍場南面西面地方。係灤平豐甯二縣及承德府管轄。由東南面迤邐至北面。係喀喇沁翁牛特巴林蒙古旗地。其民人屬平泉州赤峯縣管轄。北面係克什克騰蒙古旗地。西北面係察哈爾正藍旗地。該處民人東附於赤峯縣。西附於多倫諾爾廳。如承德府屬地方民人及圍場附近居民。潛入圍場盜砍木植。經圍場總管拏獲者。失察之該管地方都司守

備千總把總等官。按人犯罪名之輕重議處。人犯罪應擬徒者。該管官罰俸六月。人犯罪應擬流者。該管官罰俸一年。人犯應發烏魯木齊等處種地者。該管官降一級留任。人犯應發烏魯木齊等處給官兵為奴者。該管官降一級調用。該管副將於所屬夫察僅止罰俸者。免其處分。若屬員例應降級者。罰俸一年。儻該員弁有能拏獲鄰汎偷砍木植人犯者。每一案紀錄一次。如拏獲本汎偷砍木植人犯者。每二案紀錄一次。○又奏定。蒙古札薩克察哈爾等處賊犯。從

承德府屬武職該管汛地潛入圍場偷砍木植人犯罪應枷責者專汛官罰俸六月人犯應發河南山東者專汛官罰俸一年人犯應發湖廣福建江西浙江江南者專汛官降一級留任人犯應發雲南貴州廣東廣西者專汛官降一級調用該管副將亦照前例分別議處有擊獲者亦照前例議敘。○十六年

諭熱河圍場。係秋獮講武之所。例應嚴肅申禁。俾樹木蔥鬱。物類蕃滋。朕聞近來頗有偷砍木植。私打牲畜之事。並聞該處卑迹縱橫。可見例禁廢弛。怠玩已極。

著嵩溥嚴行申禁。非圍場內當差之人。不得擅入。肆  
行踐踏。所有該圍場內樹木牲畜。毋得私自戕伐獵  
取。以昭慎重。儻該總管等查禁不嚴。致滋各弊。著嵩  
溥即行叅奏懲處。毋稍瞻徇。

盛京行圍。

盛京圍場。南自沙河爾郎頭南三通河沿起。至北  
阿機格色合勒北義通河沿止。四百八十餘里。  
東自輝法城起。至西威遠堡邊門止。四百九十  
餘里。東南自駱駝磯子起。至西北三因哈達交  
界西北封堆止。五百一十餘里。西南自英額邊

門起。至東北巴珠勒阿林止。五百二十餘里。設

荒營協領管守。護案盛京圍場。係設於邊門之外。聖駕巡幸盛京時。

不恆茲。列聖行圍典禮。○凡皆於蹕路附近布圍舉行。

巡幸盛京行圍。由兵部行文

盛京等處將軍。徑行蒙古諸部。由理藩院行知札

薩克王等。各率所屬官兵以從。

命統圍大臣分翼合圍。其儀與

木蘭行圍同。○道光七年

諭奕顥奏查明圍場情形一摺。所奏詳明。積弊皆出。可

嘉之。至。已明降諭旨。將失察員弁懲處。並飭刑部妥

議私入圍場。漫山罪犯科條矣。至圍場以南。前已查出鹿害二百餘處。茲復在嵌石嶺以北。查出九百餘處。統計一千一百餘處。獲犯一百一十餘起之多。前任將軍可稱木偶。究竟起自何時。不難向現獲各犯切實嚴究。著奕顯等根訊明確。並查明歷任將軍在任月日。據實具奏。至原設卡倫。是否皆係要隘。該將軍於來年春融後。親往周歷查勘。應如何挪改布置。悉心的議。奏明辦理。其奉天圍場與吉林圍場毗連。姦徒趨利若鶩。積弊自亦難免。除另降諭旨。令博起圖一體拏禁外。著該將軍出示曉諭。申明例禁。毋得



復罹法網。俾園場漫山一律肅清。○十九年

諭。本日恭閱

皇考仁宗睿皇帝實錄。內載召見盛京副都統富祥。詢及該處演圍情形。據稱兵丁等恐交鹿不敷額數。雇覓礮手數百人。用槍打鹿。賣給兵丁交納。當降

旨禁止。並飭酌議章程遵守。朕御極以後。復經降旨訓諭。但事隔多年。恐致日久生懈。茲再行申諭。盛京行圍。原為滿洲操演技藝而設。該兵丁等平日果能操演精熟。遇有合圍。自無難親用槍矛奮擊。若雇倩礮手轟斃獸畜。藉以交納。則該兵丁等平日技藝之廢

弛已可概見。現屆冬令行圍之時。著耆英出示曉諭。嚴行禁止。該兵丁等各勤操練。悉成勁旅。儻仍有倩雇情弊。即著從嚴懲辦。以祛舊習而肅戎行。○同治

七年

諭。向來奉天吉林兩省均有圍場。每屆冬季。由各該將軍等統領官兵進山圍獵。黑龍江省亦有行圍之舉。自軍興以來。東三省官兵徵調頻仍。且俸餉未能如期照數開領。由是行圍之事久已停止。該官兵等弓馬技藝不免生疏。圍場之內。游民溷迹。日久廢弛。實屬不成事體。現在各省軍務漸就肅清。東三省官兵

陸續凱撤回旗。正宜及時舉行圍獵。以復舊制。者都興阿奕榕富明阿德英查照舊章奏明舉辦。其所需經費。或於本省籌辦。或另請酌增餉項。務須悉心籌畫。奏明辦理。不准藉詞推諉。一奏塞責。○八年

諭。都興阿奏舉辦冬圍情形。請將協領等官分別懲處。一摺。東三省舉行冬圍。非徒為捕進口味。實以操練官兵技藝。本屆奉天冬圍。捕打鹿隻。未能足額。該官兵等平時技藝生疏。已可概見。且圍場卡倫。均有官兵戍守。若非任令匪徒偷打牲畜。鹿隻何至稀少。該管官員於兵丁不能認真訓練。於圍場不能嚴密稽

查實屬不成事體。所有正圍長協領恩齡。副圍長協領德泰。翼長佐領柏林三音保。均著先行交部議處。仍責令在圍場督率官兵演練巡緝。以觀後效。記名副都統協領集爾哈布。料理圍務。於鹿隻未能足額。隨同收轟回省。各有難辭。著交部察議。此次姑念停圍年久。甫經舉行。從寬辦理。僅來年冬圍。仍復似此。因循廢弛。除將該管官從嚴懲辦外。定將該將軍一併懲處。

索約爾濟圍場。索約爾濟圍場。周一千三百里。西界喀爾喀車臣汗部落。南界科爾沁及烏珠

穆沁部落。東與北俱界黑龍江。共設卡座四十處。○乾隆二十三年

諭。孫灝奏停止明年巡幸索約爾濟一摺。朕初閱其辭。以為無知罔識事體。付之不問而已。繼思孫灝此奏。其所關於本朝

家法及我滿洲風俗人心者甚大。不得明白宣諭。我皇祖聖祖仁皇帝臨御六十一年。惟恐八旗之衆承平日久。耽於安樂。不知以講武習勞為務。是以省方問俗。校獵行圍之典。歲頻舉行。

聖壽既高。猶不肯稍自暇逸。其所以為萬世子孫計者。

意至深遠。迨我

皇考世宗憲皇帝十三年中。朕與和親王等日聆

庭訓。每諄諄以

皇祖之定制。貽謀永當效法。而深以未遑舉行為憾。朕臨御以來。思紹

前徽。早夜兢兢。罔敢少懈。如比年來。勘定準夷。兩路用兵。我滿洲大臣官兵等。皆能踴躍奉命。克奏膚功。亦由躬親整率。習之有素。是以臨事赴機。人思自效。即此亦其明驗矣。如徒以恭己養安。藉口於文恬武嬉之說。朕豈少御園別館。足供覽憩。而必親御鞦韆馬。時

勤弓矢。轉以此為自娛耶。今日適閱

聖祖仁皇帝實錄。有天下雖太平。武備斷不可廢。如滿洲身歷行間。隨圍行獵。素習勞苦。故能服勞。若漢人則不能矣。雖由風土不同。亦由平日好自安逸所致之。

諭。恭讀之餘。慄然悚惕。豈敢一日忘之。今孫灝摺內。以為索約爾濟地。在京師直北。遠與俄羅斯接界。一似輕車前往。不無意外之慮者。此語尤為笑柄。今額駙色布騰巴勒珠爾及喀喇沁貝子呼圖靈阿扎拉豐阿俱在朕前。試問索約爾濟。非即伊等之部落家室

耶。伊等非國家教養之子孫。臣僕耶。以伊等恭誠望幸。迎請猶恐不及。而謂有意外之慮。當亦夢囈所不應出此者矣。摺內又稱索約爾濟。非江浙勝地。可觀等語。其言更為荒誕。且南巡之舉。豈僅為山水觀覽之娛。上年朕臨徐邳淮泗沮洳之地。為之相視求瘼。疏洩修防。次第興舉。今歲農事倍收。孫灝寧不聞之乎。且果如孫灝所言。南方為勝賞之地。則索約爾濟之習勞練武。所為固勝於彼。益不可中止矣。至稱隨從侍衛官員人等。長途費重。生計艱難。則從前

皇祖時獮狩之典。歲率二三舉行。彼時大臣中或有外



來之助。至於侍衛兵丁。何嘗不以為苦。然正所以教之節用之難也。且今豫借俸餉。額外賞給。較昔實厚。豈至苦累轉甚於前者。若如孫灝之意。將使旗人盡忘澆樸服勤之舊俗。而惟漸染漢人之陋習。人人頽廢自安。文既不文。武亦不武。如此而後快於孫灝之心。則其心為何心乎。至近年來。朕每秋。猶木蘭。恭奉聖母皇太后。安輿。竊念

聖躬。或致勞勩。懇請

駐輦山莊。猶未蒙

慈允。且屢

垂懿訓示以大義

祖制不可少違。安逸不可少圖。惟恐朕之稍有廢弛。此亦諸王大臣所共知者。而孫灝願以長途往返藉詞緣飾。謂足聳動衆聽。耶。將此旨通行曉諭知之。○二

十四年

諭朕今歲將幸索約爾濟行圍。已於上年降旨。令所司豫備馬匹牲畜事宜。嗣因將軍兆惠等進勦逆回。相持固守。逆渠和卓木等尚未授首。今年正當厚集兵力。一舉勦滅。方欲暫停巡幸。專事軍儲。乃當宵旰籌維。未領明旨。而孫灝不知從何處得此信。遂以停止

巡幸索約爾濟濱奏。夫索約爾濟乃蒙古部落習勞  
講武之地。朕躬巡幸亦為加恩衆蒙古及簡習兵丁  
校閱材藝計。耳孫灝不知大體。妄謂勞民動衆。往可  
畏之地。朕轉定欲今歲前往者。以此近據科爾沁親  
王阿拉布坦奏到。該處圍場曾被野燒。因遣額駙色  
布騰巴勒珠爾等前往看視。今據奏稱圍場雖有被  
焚之處。青草蕃廡無恙。蒙古等望幸甚殷。惟圍場野  
獸不無因火逸出稀少等語。往索約爾濟本為行圍。  
今圍場牲畜既少。則轉不如木蘭之可以肄習蒐獮  
矣。今歲可停往索約爾濟。俟一二年後酌量降旨。秋

時前往木蘭。照例豫備。所有牲畜。用濟軍需。亦覺有益。此非返顧卻慮。依孫灝所奏也。將此通行曉諭知之。○五十五年奏准。將索約爾濟圍場。分賞給黑龍江索倫巴爾呼及蒙古各部落札薩克等。以索約爾濟山為界。東自哈哈河口。至索約爾濟山根。北自察罕庫圖勒。至索約爾濟山根。為黑龍江所屬地方。分給索倫等。南自博羅哈濟爾。至索約爾濟山根。分給科爾沁部落。西自郭特爾。至索約爾濟山根。分給喀爾喀部落。西南自哈普沁。至索約爾濟山根。分給烏珠穆沁部落。